庭前方案認識與使用-採訪報導

庭前服務是一項專門為有保護令議題的相對人所設計規劃，在高衝突家庭中提供給相對人的服務與資源往往過於欠缺單薄，有鑑於此本方案是旭立社工部長期在處理家庭衝突議題時所想要及早介入而創新的服務方案。

然而庭前服務在本質上，除了提供認識保護令的課程給有需要的民眾外，以提昇對於暴力與法制的概念，並增進使用非暴力溝通模式來因應關係問題，同時也讓民眾更清楚了解保護令對自己的影響，甚至有更多人想了解如果有了保護令，我與另一半抑或是家人的關係該怎麼修復與處理?未來我在訴訟上還會再遇到哪些問題?如果我有保護令我是否就是一個犯罪的人。

為此社工部從多年累積服務高衝突家庭經驗，思考服務需求之可能性，經過多方考量，並於 109 年起陸續於新北板橋地院、台北地方法院-新店院區、士林地方法院發展保護令的介紹課程，另於 112 年增列駐點服務(目前僅提供板院、台北地院)，讓有需要的民眾能夠現場諮詢，進一步了解遇到保護令事件，自己能有哪些資源可以使用。

(成為你的支持與後盾，將是我存在的理由)

在訪談的過程中兩位方案夥伴很有默契的都表達，課程無非是相對人進到法院時的後援與支持，因為並非每個人每天希望往法院跑，因此當接收到開庭通知，那份焦慮與憤怒真的無人能懂，而庭前的兩位工作人員，便是連結社政資源介入的重要管道，因此當每位相對人在最無助與徬徨的狀態下，工作人員將會是為相對人指出一盞明燈與道路的重要人物。

(讓我們實際參與你的生命故事，提供更精準的服務方向)

當然在課後需要諮詢法律問題、以及家庭關係修復的相對人，社工都能夠給予適切的回應與提供資源的使用方向，同時在課後五日內，工作人員也會提供課後的追蹤關懷，確認後續的服務需求，並協助轉介連結資源，以提供個別化且適切的社會服務。

而在服務的提供上，方案的宗旨與目標，是希望能夠持續給予相對人不同的資源，並且有適合的管道能夠支持他們，讓他們可以在沒有過多的壓力狀態下快速的連結到所需，處理當下最緊急的問題。

「黃社工指出:有時在服務過程中觀察相對人面對保護令與家庭關係的態度也相當重要，若在衝突後確實有意想要處理與改變，其動力將會影響往後家庭穩定生活的關鍵」。

於採訪中後段時，小編進一步了解庭前課程為何會想要再進一步的增列親職工作坊等相關課程?

對此「心輔員郭溥表示:服務的過程中不乏有看見相對人伴侶之間的關係緊張且高度衝突，因此難以維護未成年子女在探視的權益，甚至因為高漲的情緒使得相對人與伴侶無法用客觀的角度來處理探視問題，有鑑於此思考這個方案所能協助孩子的方向是什麼，希望透過提昇父母親職概念與功能，讓父母看見孩子在角力中的爭扎」。

當我們看見不能成功探視而受苦的孩子，這個刺激進而讓庭前課程有了更多元的發想，因此規畫專屬於有探視需求的父母適合的親職課程，期待運用心理劇的方式來探索親子關係，好讓走在探視這條路上的父母，不再讓孩子被為難。

最後在採訪中，發現兩位方案夥伴對於服務的用心，以及在方案中的投入，除了推廣方案讓真正有需要的民眾得以使用，甚至願意主動尋找潛在服務對象，願意多承擔一些社會責任發揮社工服務精神，並且實現社工部服務宗旨「建構幸福零暴力家庭」，這就是我們前進的最大動力。